

2019年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

二〇二五年六月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作为 2019 年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楚晟控股”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平安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平安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的承诺或声明。

## 一、 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2019 年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9 楚晟控股债 / PR 楚晟债

债券代码：1980095.IB / 152148.SH

发行人名称：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期限：7 年期，本期债券设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7 年末分别按照 20%的比例等额偿付本金，即在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 3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分别偿还本金。

发行规模：5.40 亿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债券余额：1.08 亿元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最新信用评级：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对本期债券出具《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DGZX-R【2025】00513），确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

## 二、 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本期债券本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已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 2024 年的应付本息，不存在应付本息未付的情况。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 5.40 亿元，其中 1.70 亿元用于汨罗市飞地工业园引水工程建设项目，1.70 亿元用于汨罗市城市安全饮水管网改扩建工程项目，2.00 亿元用于汨罗市城市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

根据《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

### （三）募投项目建设和运营情况

根据《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汨罗市飞地工业园引水工程建设项目、汨罗市城市安全饮水管网改扩建工程项目和汨罗市城市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的建设。相关项目根据计划均已于 2019 年底完工，2020 年投入运营。

汨罗市飞地工业园引水工程项目按照汨罗市发改委出具的收费标准批复及园区企业用水情况收取供水收入；汨罗市城市安全饮水管网改扩建工程项目按照汨罗市发改委对饮水管网租赁收费批复，将供水管网出租给自来水厂，每年收取管网租赁收入；汨罗市城市停车场建设工程项目按照地方发改委批复的停车收费标准，收取停车服务收

入以及停车场广告租赁收入。报告期内项目运营效益正常，未发生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或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规定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中期报告和 2024 年付息兑付公告。

#### （五）其他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年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日期	回售日期	期限	票面利率 (当期)	余额
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9 楚晟控股债 / PR 楚晟债	企业债	2019-03-26	-	7	7.50	1.08
	20 楚晟 01	私募债	2020-12-08	2023-12-11	3+2	6.30	2.00
	20 楚晟 02	私募债	2020-12-08	2023-12-11	3+2	5.07	2.00
	24 楚晟 01	私募债	2024-02-27	-	3	4.00	0.80
	24 楚晟 02	私募债	2024-04-22	-	3	3.43	3.00
	24 楚晟 03	私募债	2024-08-29	-	3	2.90	1.20
合计			-	-	-	-	10.08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名称：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23,50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权中

注册地址：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新市街道循环经济产业园区1809线北侧（办公厂房）101室一楼0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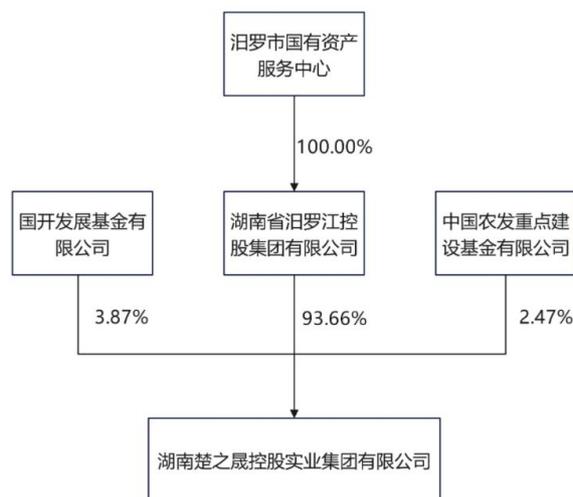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轻质建筑材料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船舶港口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休闲观光活动；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停车场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养老服务；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水资源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图：



湖南省汨罗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93.66% 股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3.87% 股权，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2.47% 股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汨罗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5】第 2222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用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1.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	---------	---------

资产总计	307.44	334.70
其中：流动资产	261.76	263.98
非流动资产	45.68	70.71
负债合计	145.20	157.36
其中：流动负债	62.68	63.65
非流动负债	82.52	93.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24	177.33
流动比率（倍）	4.18	4.15
速动比率（倍）	2.05	2.04
资产负债率	47.23%	47.02%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307.44 亿元，其中发行人流动资产为 261.76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5.14%；非流动资产为 45.68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4.86%。总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减少 27.26 亿元，降幅 8.14%，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中减少对湖南汨罗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以及无形资产中原持有的采矿权、采砂权随汨罗市湘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股权划出一并转出。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总负债为 145.20 亿元，其中发行人流动负债为 62.68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43.17%；非流动负债为 82.52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例为 56.83%。总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减少 12.16 亿元，降幅 7.73%，主要系随着汨罗市湘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的股权划出，对应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中应付工程费减少较多，以及银行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2024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4.18 和 2.05，资产负债率为 47.23%，整体偿债能力稳定。

## 2. 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0.61	26.15
营业成本	31.20	25.67
利润总额	2.74	2.58
净利润	2.62	2.5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	2.71
营业毛利率（%）	-1.73	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7	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	-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	0.56

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由建设工程业务收入、现代服务业务收入、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为 30.61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4.46 亿元，增幅 17.06%，主要系建设工程业务和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增加。2024 年度，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0 亿元，较 2023 年增长 3.32%。主要系其他收益中政府补贴收益增加，导致 2024 年度净利润增加。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 2023 年度净流入 2.09 亿元减少为净流入 0.37 亿元，主要系 2024 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2024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56 亿元，现金净流出较 2023 年增长 191.89%，主要系当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大幅增加及所致；2024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14 亿元，现金净流入较 2023 年增长 996.43%，主要系 2024 年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的余额 69.47 亿元，主承销商

提示债券持有人关注公司对外担保金额较大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2019年湖南省楚之晟控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盖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7日